

2023年家具供销年度合同(优质5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家具供销年度合同模板篇一

销货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购货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经购销双方协商交易活动，必须履行本合同条款。具体品类(种)，需签订要货成交单，并作为本购销合同的附件；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需补充的条款可另附协议书，亦视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经双方确认的往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的效力。

签订成交单，除上级规定按计划分配成交外，其余商品一律采取自由选购，看样成交的方式。

第二条合同签订后，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如甲方遇不可抗拒的原因，确实无法履行合同；乙方因市场发生骤变或不能防止的原因，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予变更或解除合同。但提出方应提前通知对方，并将“合同变更通知单”寄给对方，办理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手续。

按乙方指定花色、品种、规格生产的商品，在安排生产后，双方都需严格执行合同。如需变更，由此而产生的损失，乙方负担；如甲方不能按期、按质、按量按指定要求履行合同，其损失，甲方负担。

第三条成交单中的`商品价格，由双方当事人商议决定，或以

国家定价决定。

在签订合同时，确定价格有困难，可以暂定价格成交，上下幅度双方商定。

国家定价的商品，在合同规定的交(提)货期限内，如遇国家或地方行政部门调整价格，按交货(指运出)时的价格执行。

逾期交货的，如遇价格上调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的，遇价格上调时，按新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原价执行。由于调整价格而发生的差价，购销双方另行结算。

第四条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等费用，由双方当事人协商决定。

第五条各类商品质量标准，甲方严格执行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保证商品质量。

第六条商品包装，必须牢固，甲方应保障商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乙方对商品包装有特殊要求，双方应具体合同中注明，增加的包装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商品调拨，应做到均衡、及时。对合同期内的商品可考虑按3：3：4的比例分批发货；季节性商品按承运部门所规定的最迟、最早日期一次发货；当令商品，零配件和数量较少的品种，可一次发货。

第八条对有有效期限的商品，其有效期在2/3以上的，甲方可以发货；有效期在2/3以下的，甲方应征得乙方同意后才能发货。

第九条甲方应按乙方确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委托承运单位发运，力求装足容量或吨位，以节约费用。

如一方需要变更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办理发运，由此而影响合同期限，不以违约处理。

第十条商品从到达承运部门时起，所有权即属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丢失、缺少、残损等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向承运部门交涉赔偿，需要甲方协助时，甲方应积极提供有关资料。乙方在接收商品时发现问题，应及时向承运部门索取规定的记录和证明并立即详细检查，及时向有关责任方提出索赔；若因有关单据未能随货同行，货到后，乙方可先向承运部门具结接收，同时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通知后5日内答复；属于多发、错运商品，乙方应做好详细记录，妥为保管，收货后10日内通知甲方，不能自行动用，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十一条商品的外包装完整，发现溢缺、残损串错和商品质量等问题，在货到半年内(贵重商品在7天内)，责任确属甲方的，乙方可向甲方提出查询。

发现商品霉烂变质，应在30天内通知甲方，经双方共同研究，明确责任，损失由责任方负担。

接收进口商品和外贸库存转内销的商品，因关系到外贸查询，查询期为乙方收货后的60天，逾期甲方不再受理。

乙方向甲方提出查询时，应填写“查询单”，一货一单，不要混列。查询单的内容应包括唛头、品名、规格、单价、装箱单、开单日期、到货日期、溢缺数量、残损程度、合同号码、生产厂名、调拨单号等资料，并保留实物；甲方接到“查询单”后，10日内作出答复，要在30天内处理完毕。

为减少部分查询业务，凡一张调拨单所列一个品种损溢在2元以下、残损在5元以下均不做查询处理(零件除外)。对笨重商品的查询(如缝纫机头、部件等的残品)乙方将残品直接寄运

工厂，查询单寄交甲方并在单上注明寄运日期。

第十二条商品货款、运杂费等款项的结算，购销双方应按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商定适宜的结算方式，及时妥善办理。

货款结算中，要遵守结算纪律，坚持“钱货两清”原则，分期付款应在成交单上注明。有固定购销关系的国营、供销合作社商业企业，异地货款结算可采用“托收承付”结算方式；对情况不明的交易单位，可采用信用证结算方式，或先收款后付货。

第十三条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有违约行为的，应负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因违约使对方遭受损失的，如违约金不足以抵补损失时，还应支付赔偿金以补偿其差额。如违约金过分高于或者低于造成的损失，当事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予以适当减少或者增加。

1. 甲、乙两方所签订的具体合同要求，一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应向对方支付违约合同货款总值___%的违约金。但遇双方协商办理变更或解除合同手续的，不按违约处理。

2. 自提商品，甲方未能按期发货，应负逾期交货责任，并承担乙方因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未按期提货，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实际支付的保管费用。

3. 甲方提前交货和多交、错发货而造成的乙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逾期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4. 对应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用和各種经济

损失，应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主动汇给对方，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用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充抵。

第十四条甲、乙两方履行合同，发生纠纷时，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两者选一）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4份，甲、乙两方各执2份，并送交当地人民银行及有关部门，监督执行。

第十六条本合同(协议)双方签章，依法生效，有效期为1年，期满双方如无异议，合同自动延长。凡涉及日期的，按收件人签收日期和邮局戳记日期为准。

家具供销年度合同模板篇二

甲方：（简称甲方）

乙方：（简称乙方）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 1、乙方承担沙的购买及运送，交通工具费。
- 2、全面负责现场的施工组织安排，制定工程的生产计划确保生产均衡性的连续性。
- 3、乙方负责路基清淤及清表按甲方要求施工。

质量：本工程的沙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合格的质量要求，由于材料不合格而造成的甲方巨大损失由乙方承担经济责任。

安全：乙方进入本工地，必须进行交通工具的安全检测，做好交通工具防范工作，对有危险交通工具必须检修完备才能进行操作，如果没有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所发生的安全事故全部由乙方承担。

1、清淤及清表单价按方

2、沙子每立方元(每车

3、材料内容：本项目约运送到施工现场，

乙方在材料运送过程中的沙石、票据必须在24小时之内签字，过期不签字视为无效。

乙方清淤及清表按每月的实际工程量付款

乙方运送的沙到施工现场由甲方现场材料员验收合格后使用，同时开据票据单，每月运送的沙以签收的票据为证进行结算方量。甲方按每月工程量，余下的材料款待本工程全面完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1、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1)密切配合甲方的施工生产，满足甲方的材料要求，但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

(2)维护人员负责交通工具的操作，日常维护保养和故障的处理，确保驾驶员技术状态完好。

(3)乙方必须组织足够交通工具进行运送，按甲方要求的材料运送进度工期时间内必须完成。

(4)、乙方按甲方要求加班加点赶工期时，乙方不得拒绝执行或讨价还价后执行，或拖延工期后果自负。

(5)、乙方在材料运送过程中一律听从甲方的要求，如果乙方不执行、甲方有权采取措施调换材料运送商。

2、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根据施工需要甲方提供场地给乙方堆放沙，并按相关材料文件向乙方进行施工技术、质量、安全、施工进度、文明工地验收标准的交底工作；施工中质量、安全、施工进度、规范化管理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和验收工作。

(2)负责沙的进场签认及每月材料款的签认工作，负责材料款的及时支付。

1、甲方延迟支付沙进场后的材料款时，乙方材料将延迟运送进场。

2、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都应向对方赔偿本合同书%的违约金。

(2)终止本合同，乙方沙和清淤清表费用，并要求甲方赔偿乙方的一切损失。

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包括材料供应合同附件，材料运送以货及到达签收收据，双方签认的设备，及双方通过协商做出的补充规定。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家具供销年度合同模板篇三

需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一、产品名称及清单见附件

二、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

三、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向乙方预付_____ %合同定金
即：_____ 元。本合同立即生效。

2、产品完工后，送达甲方现场安装验收结束，支付乙方总货款%，即：_____ 元。

3、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之前支付乙方总货款_____ %，即：_____ 元。

4、余款：_____ 元，在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前付清。甲方不得以任何事宜拖延。

5、附注：_____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所有家具产品，在甲方未付清货款之前，其家具所有权归乙方。

四、交货方式

1、交货日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如特殊情况可双方议定)

2、交货地点：_____

号，_____宾馆现场。

五、验收标准

1、所有家具款式、规格、颜色、材质均按样品为准，数量规格详见清单，无样品按图纸或按双方约定办理，经甲方经办人认可。

2、家具明细、数量详见清单。

六、运输方式乙方承担一切运输过程及所有搬运安装费用。

七、质量承诺

1、质量保证期限：保质期从双方验收签字认可后开始计算，时间为_____月。

2、保值期内，产品因乙方造成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三个工作日内，修理完善。如严重不堪使用，可限期乙方置换。

3、如产品视为甲方宾客人为损坏，乙方酌情收取相应费用。

八、违约责任

1、逾期交货：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期交货，造成甲方不能按期营业，每逾期一天，乙方按总货款1%赔付甲方损失。

2、乙方提供的产品，严重与先期提供的样品不符，甲方有权退货和要求乙方赔偿一切经济损失。

3、甲方根据双方约定付款方式，如逾期拖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每逾期一天，赔付约定支付款的1%给乙方。

4、如甲方未在约定最后期限支付乙方尾款，乙方有权举证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一式贰份，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合同附件一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切由于执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执，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按民法典提交有关部门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家具供销年度合同模板篇四

乙方：(供方)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平等自愿协商，就乙方为甲方项目供应消防设备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说明：

1、本报价为现金价，不含税(另含普通税票，需加6%税金)：

2、电机采用肇丰电机或士林电机；轴承采用东莞轴承；保修期为壹年(非人为因素)；3、轴流风机内喷红色油漆，外喷蓝色追纹油漆；柜式风机内外喷蓝色追纹油漆；4、也可按客户要求颜色订制。

二、质量技术要求乙方所出卖的产品为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相关生产工艺质量之优等产品，并符合消防相关验收验收标准及保证通过消防验收。

三、产品的包装按出厂标准包装，所有产品必须分类标识清楚，标识内容应与送货清单上的内容一致，包装物不回收。

四、产品的交(提)货期限乙方收到甲方订金之日起15日内具备开始交货条件，具体交货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如遇节假

日仍应供货)。

五、交货地点及收货人

1、交货地点：_____项目工地指定位置。

2、甲方指定的收货人为：姓名：：、姓名：：，须甲方两人同时在场验收并签字确认，送货单据才能作为甲乙双方结算的唯一有效依据。

六、产品运输及相关费用承担

1、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交付给甲方指定收货人之前，货物运输由乙方负责，相关的运输费用，保险、保管、货物丢失及毁损的风险亦由乙方承担。

2、货到卸货地点由甲方负责卸货(含吊车、叉车及人工搬运)，乙方应指导协助安全卸货及承担卸货费用。

七、产品验收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供货，以确保货物的质量。

施工过程中甲方如对乙方所供产品品种、型号、规格和质量有异议，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甲方施工现场核实，并将不合格的货物及时回收，同时必须按甲方要求在48小时内更换合格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工地，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在送货的同时向甲方提供产品质量保证书、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送货清单(送货清单应包含产品的生产批号、名称、品牌、数量、型号、规格等内容，并加盖乙方公章)等在内的完整的报验资料原件。

3、甲方指定人员初步验收只是对货物数量、重量、包装等验收，不是质量验收，质量以当地消防部门送检结果为准。

4、因甲方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5、产品已开箱使用或已安装以及交货时间超过二个月的不允许退货。

6、系统未通过消防验收甲方提前使用的，有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八、结算办法及付款方式

(一) 结算办法：

1、合同生效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作为订金。

2、货到工地，验收合格后，甲方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二) 付款方式：

(1) 开户行： (2) 户主： (3) 账号：

2、乙方在收取货款时，应向甲方开具相同金额的有效发票或财务收据。

九、质量保证

2、质量保证期：自甲方消防分项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起算，时间为24个月，如因非乙方原因导致交货后三个月仍未能验收或未通过验收的，质量保证期自交货之日起起算。

十、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甲方订单要求的交货日期按时交货，如造成甲方停工或工期延误时，每迟延一天乙方应按当批货物总款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应当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应按甲方订单要求的数量按时交货，如因供货能力不能满足甲方生产的需要，从而造成甲方的停工、窝工或工期延误时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型号、规格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者国家及行业标准时，供方应及时无条件予以退换货物，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因乙方供货不及时影响甲方生产进度，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损失。

十一、不可抗力当事人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应在20天内提供证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争议的解决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并由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其他

1、本合同所涉及标的物的所有权在买受人按照合同规定支付完毕全部合同款后由出卖人转移到买受人。

2、双方应向对方提供如下资料：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签约代表授权委托书、被授权签约代表的身份证明等文件。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

甲、乙双方的任何协议应形成书面文字，并经双方签字确认后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日期：

家具供销年度合同模板篇五

乙方：

1. 定义

1.1 “协议”是指甲方和乙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协议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协议部分的所有其它文件。

1.2 “服务”是指本协议约定的乙方同意按照甲方的要求为甲方提供办公家具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等一系列工作的总称。

1.3 “用户”是指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各行政、事业单位及下属单位。

1.4 “工作日”是指除公休日和法定国家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日历日。

1.5 “第三方”是指本协议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境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它组织。

1.6 “附件”是指与本协议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甲乙双方认可的，对本协议约定的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的文件、图纸、音像制品等资料。

1.7 “招标文件”是指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年度办公家具定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azb08005)的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

2. 适用范围

本协议条款仅适用于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年度办公家具定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azb08005)□

3. 协议的组成

3.1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本协议条款
- (2) 招标文件澄清及招标文件
- (3) 投标文件澄清及投标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 (5) 形成协议的其它有关文件

3.2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相互矛盾之处，以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但甲、乙双方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4. 协议承诺

4.1 甲方确认乙方为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年度办公家具定点供应商。

4.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承诺为采购人提供办公家具供应安装及有关服务。

知甲方，以方便甲方向采购通知。

4.10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0.1 甲方的权利

(1) 根据乙方投标文件中有关内容，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2) 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和检查，对发现和采购人投诉的问题进行调查和处理。

(3) 因乙方违反协议规定给甲方或采购人造成损失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4) 受理采购人对乙方违反本协议规定行为的投诉。如投诉情况属实，通知乙方及时纠正，并按5.7.1条款规定给予处理。

(5) 甲方对采购人采购货物费用的拖欠不承担任何责任。

4.10.2 甲方的义务

负责协调乙方与用户在定点服务方面的关系，与有关部门一起解决和处理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纠纷。

4.11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4.11.1 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及采购人提出的除办公家具供应安装及有关服务以外的不合理要求。

(2)乙方有权对甲方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和采购人在办公家具供应安装及有关服务过程中的不正当要求和违规行为进行投诉，并要求有关部门做出处理。

4.11.2乙方的义务

(1)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守法经营，按章办事，自觉维护甲方及采购人的利益。

(2)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做到诚实、守信。

(3)加强内部管理，提高服务质量，按照本协议及与采购人签订的供货合同的有关规定开展业务，保证不发生质量问题。

(4)建立健全保密制度。否则对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5)对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各行政事业单位的办公家具供应安装及有关服务业务，做到优先服务，优先免费送货。

(6)在本项目定点采购有效期内，乙方《投标文件》投标产品的投标报价是最高限价，不得向上调整，如果有效期内向下调整投标报价，不得降低在投标时承诺的服务质量。

5. 违约责任和监督管理

5.1乙方所提供的售后服务和维修与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和声明不符合，应当负有责任。若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在报经财政主管部门同意后对乙方提出警告直至解除协议。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建议财政主管部门取消乙方今后1-3年

内参加中共中央直属机关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投标资格。

5.1.2因乙方原因影响供货合同无法履行或终止的；

(3)乙方将合同产品的货物转包或分包给他人；

(4)乙方其它违反协议规定的行为。

5.1.4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名单。

5.2 因产品质量给甲方或用户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 不可抗力

6.1协议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骚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协议时，履行协议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协议时所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6.2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协议影响程度的说明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

6.3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4 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协议或终止协议

的协议。

7. 保密条款

7.1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协议涉及的所有有形、无形的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甲乙双方往来书面文字文件、电子邮件及信息、软盘资料等)中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7.2 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协议之

另一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8. 协议的解释

8.1 任何一方对本协议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协议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以及人们通常的理解进行。

8.2 本协议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协议的诠释或解释，本协议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日历日”。

8.3 对本协议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做出。

9. 争议的解决

9.1 在执行本协议中发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60日历日内不能达成协议时，甲乙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9.2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9.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协议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10. 协议的终止

10.1 本协议所述的“定点采购资格期限”为1年，从一年4月1日到一年4月30日。定点采购资格期限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协议，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除本协议明确约定一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的情形之外，如一方因故需终止协议，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终止。

10.2 出现下列情况时本协议自行终止：

- (1) 本协议正常履行完毕；
- (2) 甲乙双方协议终止本协议的履行；
- (3) 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时；
- (4) 一方依据本协议规定单方解除协议；
- (5) 一方不履行协议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协议协议，协商又不能求得解决，责任方赔偿损失后，协议终止。

11. 法律适用

本协议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协议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12. 权利的保留

12.1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其它各

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它权利或追究其它责任的放弃。

12.2 如果本协议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协议其它条款效力的，本协议其它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协议各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协议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12.3 在本协议履行期间，因中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协议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甲乙双方应尽快修改本协议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的条款。

13. 主导语言与计量单位

13.1 协议书应用中文简体。甲乙双方所有的来往信函，以及协议有关的文件均应以中文简体书写。

13.2 除协议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 通知

14.1 甲乙双方发出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的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至对方的住所或通讯联络地视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则应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视为送达。

14.2 甲乙双方发出的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以

下通讯地址，付款或收款应使用以下账号，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账号，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通讯地址和账号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应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传真号： 传真号：

账 号： 账 号：

14.3 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方承担。

15. 协议修改

15.1 对于本协议的未尽事宜，需进行修改、补充或完善的，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协议修改书，作为本协议的补充协议。

15.2 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 协议生效

16.1 除非协议中另有说明，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即开始生效。

16.2 本协议中的附件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6.3 本协议的定点采购资格期限届满后，在定点采购资格期限内乙方与采购人签订的供货合同，在其约定的合同期限内继续有效。

16.4 本协议正本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财政部备案一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